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中船重工集团第七〇七研究所九江分部综合  
操控楼项目

项 目 编 号 九发改投资字【2018】400号

建 设 地 点 九江市濂溪区前进西路105号

验 收 单 位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七研究所九江  
分部

2020 年 10 月 30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中船重工集团第七〇七研究所九江分部综合操控楼项目	行业类别	社会事业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七研究所九江分部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九江市水利局 九水水保字【2018】45号，2018年10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3月开工，至2020年10月完工，总工期20个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九江瑞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九江务实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七研究所九江分部于2020年10月30日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中船重工集团第七〇七研究所九江分部综合操控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设计单位福建泷澄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施工单位九江瑞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九江务实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抽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设计、施工、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关于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工作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情况说明编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中船重工集团第七〇七研究所九江分部综合操控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中船重工集团第七〇七研究所九江分部综合操控楼项目位于九江市濂溪区前进西路105号。项目总用地面积0.43公顷，主要建设内容为一栋5F综合操作楼，一座循环水池，一座冷却塔及绿化、道路等配套设施。工程于2019年3月开工，至2020年10月完工，总工期20个月，工程实际产生挖方总量0.13万立方米，填方0.13万立方米。工程总投资2489万元，土建投资1752万元。

水土保持总投资 35.73 元，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包括：雨水管 260 米，雨水井 10 个，雨水口 10 个，土地整治 0.28 公顷；场地绿化 2800 平米，水土保持工程分别于 2020 年 8 月至 9 月，2020 年 9 月至 10 月，总工期 4 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8 年 10 月，九江市水利局下发了《关于中船重工集团第七零七研究所九江分部综合操控楼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批复》（九水水保字【2018】45 号）。本项目批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0.52 公顷。本项目批复的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69.31 万元。

## （三）验收报告表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11 月，九江绿野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该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报告表编制工作，提交了《中船重工集团第七〇七研究所九江分部综合操控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情况说明》。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备查资料数据可信；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 （四）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落实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方案批复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五）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